

揭阳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揭安委办函〔2019〕32号

关于对榕城区“9·15”一般事故 调查处理工作挂牌督办的函

榕城区人民政府：

2019年9月15日，你区环市北路东山村路段排污管工地发生1起一般事故，该事故造成1人死亡。

根据《揭阳市一般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挂牌督办办法》，现对该起事故的调查处理实行挂牌督办。

请你区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组织开展事故调查处理工作。事故调查报告以区安委会文件上报市安委办，经审核同意后，由区政府负责批复结案。事故结案后，事故调查报告和事故处理落实情况要及时按规定报市安委办备案。经批复的事故调查报告的正文部分按有关规定及时在政府网站或者通过其他方式全文公开。

此函。

揭阳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9月17日

抄送：榕城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